

附件2:

方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权责清单调整情况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设定依据	职权类别	拟调整情况	拟调整原因	备注
1	液化石油气接受、储存设施（不含油气天、炼油厂的配套项目）项目核准	《南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赋予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管工能区权责清单的通知》（宛政文〔2023〕29号）	行政许可	承接	省市下放的权限	
2	县(市区)重点项目监督检查	《南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赋予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管工能区权责清单的通知》（宛政文〔2023〕29号）	行政检查	承接	省市下放的权限	县本级重点项目监督检查
3	县(市区)本级政府投资的市重点项目招投标监督检查	《南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赋予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管工能区权责清单的通知》（宛政文〔2023〕29号）	行政检查	承接	省市下放的权限	县本级政府投资的县重点项目招投标监督检查
4	国外贷款项目、总投资3000万美元以下和总投资3000万美元以上鼓励类外商直接投资项目进口设备免税申报	《南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赋予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管工能区权责清单的通知》（宛政文〔2023〕29号）	其他职权	承接	省市下放的权限	
5	境内外资银行外债借款规模申报	《南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赋予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管工能区权责清单的通知》（宛政文〔2023〕29号）	其他职权	承接	省市下放的权限	
6	地方企业债券发行申报（仅限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）	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企业债券发行实施注册制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发改财金〔2020〕298号）	其他职权	取消	国家发改委通知取消	
7	不跨县（市）的独立选址的高速公路附属设施（含独立选址的高速公路互通式立交、连接线、服务区、收费	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县域放权赋能改革的意见》（豫政办〔2022〕99号）、《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南阳市向县（市）下放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有关工作的通知》	行政许可	承接	省市下放的权限	
8	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工程项目审批	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县域放权赋能改革的意见》（豫政办〔2022〕99号）、《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南阳市向县（市）下放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有关工作的通知》	行政许可	承接	省市下放的权限	
9	非跨县（市）110千伏及以下和产业集聚区局域电网220千伏电网项目核准	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县域放权赋能改革的意见》（豫政办〔2022〕99号）、《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南阳市向县（市）下放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有关工作的通知》	行政许可	承接	省市下放的权限	